

刍议我国公益慈善事业的基本现状



卢磊/文

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社会工作系讲师

随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纵深推进,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迅速,社会捐赠总量稳步增长,慈善组织数量不断增加,行业布局初步形成,在帮扶困难群众、缓和社会矛盾和解决社会问题等方面做出了一定贡献,成为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虽然我国的公益慈善事业已经取得了初步成就,但也面临着诸多挑战。

第一,公益慈善事业已成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公益慈善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和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益慈善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构成。改革开放促使我国经济迅速发展,但重心投放的不均衡也使得我国各类社会问题不断涌现。这也促使了

党和政府在判断社会发展基本形势的基础上顺应时代变化,提出了“小政府 大社会”的目标,这将推动公益慈善事业放在了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性位置。

加快发展公益慈善事业并发挥其在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作用,是党和政府及全社会的共同责任。物质基础的更加坚实和社会公众的意识提升,许多公民、企业和慈善组织等多元主体也有爱心、有能力参与慈善事业和志愿服务,为进一步发展慈善事业提供了丰富的资源条件。公益慈善组织已经或正在成为提供社会公共服务、推进社会民主协商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力量。

第二,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进入了法治时代

2016年9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已正式实施,这标志着我国公益慈善事业进

入了法治时代。其中第八十八条明确提出,“国家鼓励高等学校培养慈善专业人才,支持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开展慈善理论研究”。这为公益慈善人才培养和公益慈善事业管理专业的设立提供了法律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共同发布的《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也明确提出,“把社会组织人才工作纳入国家人才工作体系”,慈善组织是社会组织的重要构成,这一规定有助于公益慈善人才的社会认可和职业发展。另外,《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也明确规定,鼓励慈善组织、志愿者等为相应人群提供公益慈善服务。

第三,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存在诸多挑战并亟需大量专业人才

近些年来,我国在公益慈善事业上取得了诸多成效,同时也伴随着新的问题和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现代慈善事业迅速发展,但公益慈善专业人才匮乏,从业人员缺乏公益领域的专业知识、能力和经验,严重制约了中国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据民政部《2016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16年底,全国共有社会组织70.2万个,比上年

增长6.0%。新老机构都存在着较大的人才缺口,整个公益领域人才亦供不应求。公益慈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亟待建立起来。

其次,社会捐赠总量较大且不断增长,但缺少有效使用和透明化管理,这也需要公益慈善专业人才的职业参与。据民政部《2016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16年底,全年共接收社会捐赠款827.0亿元,比上年增长26.4%,但对于社会捐赠的公开透明程度需要进一步提升,以增强公益慈善事业的公信力。2016年共有931.0万人次在社会服务领域提供了2522.6万小时的志愿服务,对于志愿者的服务与管理也是公益慈善事业的重要内容,需要引入专业人才积极提升志愿服务与管理的整体水平。

再次,企业社会责任践行程度大大加强,成为公益慈善新动力,但企业社会责任和公益慈善行动依然较为粗放、专业性较弱,需要公益慈善专业人才助力“企业公益慈善效率”。《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研究报告(2016)》显示:2016年,中国企业300强社会责任发展指数为35.1分,同比提高0.7分;自2009年至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发展指数持续增长,但增速呈进一步下降的趋势。几年

来,随着政府、媒体、行业协会以及企业自身对社会责任持续关注,企业社会责任在我国不断向纵深发展。但从整体和单个企业个体来看,与国际发达国家和地区以及外资企业相比较,企业社会责任从业者群体较为缺少公益慈善的专业教育和训练,也就是说企业社会责任领域也亟需公益慈善专业人才。

最后,公益慈善专业教育则严重滞后。我国下设公益慈善相关方向的培养层次通常以硕士研究生以及博士研究生培养为主,如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和中山大学中国公益慈善研究院等,以及在本科设立了公益慈善专业方向的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与宋庆龄基金会和基金会中心网合办)。但是,这还有着其突出弊端,一是基本都是专业方向而非专业,因此在招生和人才培养等方面依然有较多限制;二是其总体人数与人才需求相比显得十分微小且能够真正投身到公益慈善事业之中的毕业生依然寥寥无几;三是公益慈善是一个强调实践性和应用性的专业,需要大量的实践训练和公益情怀培育,而这一点恰恰与以实践操作见长的高职学历层次教育相符。

心和公益基金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2016)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心和公益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057号
业务主管单位	民政部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业务范围	开展资金捐赠、济困救灾、扶贫、扶幼、助医、助学、助教等社会救助活动及慈善公益活动。		
原始基金数额	5,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一禾
互联网地址	www.xinping.org	成立时间	2008-09-19
住所	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A座501室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100084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22,200,290.00	0.00	22,200,29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2,200,290.00	0.00	22,200,29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2,200,290.00	0.00	2,200,290.00

2.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基金余额	51,893,312.81
本年度总支出	31,993,573.73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30,246,023.39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855,315.91
行政办公支出	397,787.37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58.29%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3.92%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51,675,102.56	50,770,165.83	流动负债	28,122.41	20,623.43
其中:货币资金	37,580,099.41	50,770,165.83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246,332.66	204,268.98	负债合计	28,122.41	20,623.43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51,893,312.81	50,953,811.38
			净资产合计	51,893,312.81	50,953,811.38
资产总计	51,921,435.22	50,974,434.8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1,921,435.22	50,974,434.81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30,609,822.30	0.00	30,609,822.30
其中:捐赠收入	22,200,290.00	0.00	22,200,290.00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8,163,050.35	0.00	8,163,050.35
二、本年费用	31,549,323.73	0.00	31,549,323.73
(一)业务活动成本	30,246,023.39	0.00	30,246,023.39
(二)管理费用	1,301,515.96	0.00	1,301,515.96
(三)筹资费用	1,784.38	0.00	1,784.38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939,501.43	0.00	-939,501.43

四、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六、年检结论:合格。

五、监事:姜天春

民政部

2017年7月21日